

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05 月 01 日，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雁汀路 46 号；

建设规模：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

主要建设内容：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6 月，主要从事金属制品加工、销售。企业投资 1500 万元，租用台州市上钢钢带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雁汀路 46 号的两幢厂房，并购置型钢专用抛丸机、冷拉机、校直液压机、锯床和自动冷拉流水线等生产设备，形成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4 年 7 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的《关于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三）（2024）74 号】。企业于 2025 年 03 月 31 日完成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31022MA2ANB8818002P）。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公司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技改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的变动情况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根据现场调查，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园区管网，经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二) 废气

根据现场调查，抛丸 1 废气收集后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抛丸 2 废气收集后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冷拉 1 废气收集后通过静电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冷拉 2 废气收集后通过静电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 噪声

项目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是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为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企业采取以下措施：①合理布置生产设备；②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③废气处理设施引风机进出口装橡胶软接头；④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⑤夜间不进行生产。

(四) 固废

项目实际产生的固废有一般废包装、废钢珠、废金属边角料、抛丸集尘、废滤筒、收集的废油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仅排放生活污水。

2. 废气治理设施

监测期间，冷拉 1 废气处理设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79.3%-81.1%；冷拉 2 废气处理设施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9.8%-76.7%。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进行了合理布局，采取必要的降噪减噪措施，噪声治理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按要求设置了 1 间专用的危废暂存间。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监测期间，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总排口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浓度测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浓度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的标准。

2、废气

（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公司厂界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测定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的小时均值浓度测定值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中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的浓度测定值均符合《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4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公司冷拉 1 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油雾浓度测定值均符合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浓度测定值均符合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涂层机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冷拉 2 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油雾浓度测定值均符合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浓度测定值均符合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涂层机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抛丸 1 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浓度测定值均符合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抛丸 2 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颗粒物浓度测定值均符合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监测期间，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各测点的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昼间标准。

4、固废

项目实际产生的固废有一般废包装、废钢珠、废金属边角料、抛丸集尘、废滤筒、收集的废油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一般废包装、废钢珠、废金属边角料、抛丸集尘、废滤筒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一般固废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收集的废油委托台州市正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收集贮存。企业在厂区北侧设置专门的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该公司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运行等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企业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氨氮年排放量、VOCs 年排放量、烟粉尘年排放量，均符合

项目环评及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技改项目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要求建成，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的监测结果达标，固废按规范进行处置，总量符合控制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先行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核实原辅料用量及固废产生量，补充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规范危废固废管理工作；加强噪声管理，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制订环境安全风险排查制度，建议按照相关要求规范环保设施安全排查和整改，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境信息，规范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冷拉钢材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单”。

验收工作组（签字）：

陈清清 朱起 王子林

台州市恩德型钢冷拔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30000吨、
收入人员签到表

2025年05月01日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王子村	台州市恩德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1881518815	332623196411025599
俞方其	台州市职业技术学院	13665793033	330226198207124957
赵光盛	台州市中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811699381	3326251977060016
朱长星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857197501	330105198602180011
何建	台州市恩德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13857101861	33102258101050878
陈海表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990650882	331022199111140038

